



# 兰州新区综合档案馆3楼库房升级改造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BXGK-2305-SJGJ

委托单位：兰州新区党工委办公室

代理机构：甘肃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3.1	招标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3.2	招标.....	
3.3	投标.....	
3.4	开标.....	
3.5	评标.....	
3.6	定标.....	
3.7	中标通知书.....	
3.8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9	其它.....	
3.10	澄清和质疑.....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原则及办法.....	
5.1	评标工作中的原则及组织.....	
5.2	评标内容及标准.....	
5.3	评标的程序和方法.....	
5.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5.5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5.6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5.7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5.8	供应商的严重违法行为.....	
5.9	废标.....	
5.10	无效投标.....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第七章	附件.....	



项目编号：BXGK-2305-SJGJ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兰州新区综合档案馆 3 楼库房升级改建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兰州新区党工委办公室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在线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6 月 0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BXGK-2305-SJGJ

**项目名称：** 兰州新区综合档案馆 3 楼库房升级改建项目

**预算总金额：** 93.00 万元

**最高限价：** 93.00 万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兰州新区综合档案馆 3 楼库房升级改建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3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
1-1	其它柜类	智能档案密集架	240(组)	详见采购文件	880,000.01	
1-2	装修工程	无溶剂环氧地坪	355(平方米)	详见采购文件	29,999.99	
1-3	视频监控设备	库房监控	6(台)	详见采购文件	2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 按合同约定执行。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提供《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它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4) 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



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中附查询截图和信用查询报告（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05-16 至 2023-05-22，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在线免费获取

方式：线上获取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6 月 0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州新区分中心一楼谈判室(新区)（线上开标）（<https://gcycloud.cn/gp-auth-center/login?origin=oauth>）

方式：本项目采用线上开标，拟参与兰州新区政府采购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和兰州新区政府采购服务网注册，投标人应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点击“我要投标”，登录兰州新区政府采购服务网开展本项目后续工作。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它补充事宜

1. 拟参与兰州新区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需提前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进行注册，两网均注册成功后，方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我要投标”参与后续投标工作；

2. 供应商需提前准备适配的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兰州新区政府采购服务网目前支持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甘肃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等共六家 CA 厂家所办数字证书，供应商需自行办理，办理完成后需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进行认证绑定（详见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界面“说明文档”中“证书绑定”），供应商应尽



早完成以上工作，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影响参与后续采购活动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3. 本项目选择不见面方式开标需明确以下几点：供应商需自行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及需音视频设备，操作系统为 Windows8、Windows10 或 Windows11，IE 浏览器版本为 IE11 及以上版本，推荐使用谷歌浏览器访问；

4. 供应商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通过登录兰州新区政府采购服务网下载的投标客户端编制生成的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或开启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 供应商须在招标公告期限内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点击“我要投标”进行投标登记；供应商在进行投标登记后，打开经兰州新区政府采购服务网下载的“投标客户端”选择参与的项目，点击“标书应答”进行标书编制，标书逐条应答完毕对“标书、投标报价表”进行 CA 盖章，并对标书加密。供应商制作完标书后，登录兰州新区政府采购服务网，在“交易执行”模块上传加密后的投标文件。开标前 30 分钟，供应商登录兰州新区政府采购服务网，点击交易执行一新供应商开标大厅—今日开标，进入待开标系统进行确认投标人信息等待开标；

以上具体操作要求及流程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①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

②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④兰州新区政府采购服务网：

<http://lzxq.gcycloud.cn/freecms/site/gs/index.html>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兰州新区党工委办公室

地址：兰州新区1号办公楼

联系人：刘馆长

联系方式：0931-513788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 8-1 号 502 室

联系方式：0931-290587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梦彤

电话：13659415078

甘肃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15 日



项目编号：BXGK-2305-SJGJ

第二章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规定
2.1	综合说明	1. 项目名称：兰州新区综合档案馆3楼库房升级改建项目 2. 交 付 期：按合同约定执行 3. 采购内容：①智能档案密集架 240 组； ②档案库房地面平整 355m <sup>2</sup> ； ③库房监控 6 台。
2.2	采购人	1. 单位名称：兰州新区党工委办公室 2. 地 址：兰州新区1号办公楼 3. 联 系 人：刘馆长 4. 联系电话：0931-5137888
2.3	代理机构	1. 单位名称：甘肃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8-1号 3. 联 系 人：刘梦彤 4. 联系电话：13659415078
2.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2.5	供应商 资格文 件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li> <li>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li> <li>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供《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li> <li>(2)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它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li> <li>(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li> <li>(4) 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li> <li>(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li> </ol> </li> </ol>



		<p>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中附查截图和信用查询报告（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以上条款为供应商必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其证照、证明材料须为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须清晰可辨，且在有效期内，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者将视为无效投标。</p> <p><b>◆重要说明：</b></p> <p>根据兰州新区财政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兰新财发〔2022〕112号）文：</p> <p>一、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函，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符合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li> <li>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li> <li>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li> <li>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li> <li>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li> <li>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li> </ol> <p>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在采购文件中明确“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供《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承诺函》(详见第七章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p> <p>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上述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p>
2.6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2.7	是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2.8	支持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视为中小企业



2.9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中小企业
2.10	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审核同意购买的进口产品为：
2.11	核心产品	见项目采购需求中标注“★”
1.12	相同品牌产品参加投标处理办法	<p>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它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p>
2.13	预算金额	93.00 万元
2.14	投标保证金数额及缴纳方式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15	评标原则和办法	<p>综合评分法</p> <p>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分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具体评标因素见第五章评分办法。</p>
2.16	资格审查方式	<p>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p> <p>注：1. 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何一项或未按照要求提供均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 根据兰州新区财政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兰新财发〔2022〕112号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p>



		<p>诺函，不再需要提供相应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上述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p>
2.17	投标文件份数	<p>1. 供应商应按相关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1份。</p> <p>2. 在中标公示结束后，中标人需提供三份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U盘式电子版投标文件(pdf格式)一份。投标文件纸质版与电子版内容必须保持一致，否则视为无效投标，邮寄至甘肃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存档，若未邮寄所产生的所有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2.18	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p>时间：2023年06月0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p> <p>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州新区分中心一楼谈判室(新区)（线上开标）</p> <p>(<a href="https://gcycloud.cn/gp-auth-center/login?origin=oauth">https://gcycloud.cn/gp-auth-center/login?origin=oauth</a>)</p>
2.19	开标时间	<p>2023年06月0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p>
2.20	网上开评标工作指南	<p>1. 投标人须提前准备好网络及软硬件设施稳定上网的电脑(带摄像头和耳麦)，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8、Win10 或 Win11，安装好谷歌浏览器、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p> <p>2. 供应商报名：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兰州新区政府采购活动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p> <p>3. 完成“我要投标”的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下载“投标文件客户端”、登录之后选择项目，点击“标书应答”，进入标书应答界面。按照应答界面提示进行投标文件导入，</p>



		<p>供应商导入投标文件后，使用 CA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p> <p>4.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供应商进入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系统后，点击“交易执行 → 应标 → 项目投标 → 已参与项目 → 投标文件管理”选择相应的项目包，点击“上传标书”进行投标文件上传，找到制作标书时保存投标文件的路径，将相对应的加密投标文件(标书文件)进行上传，对于已经上传的投标文件在项目开标之前可以撤销。点击“撤销标书”，即可完成标书撤销操作。(文件解密后无法撤回)</p> <p>5. 开标前 30 分钟，供应商登录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系统，点击交易执行-开标-新供应商开标大厅-今日开标，供应商进入待开标项目，进行签到，确认投标人信息(注：投标时间截止后投标人将无法签到，视为放弃投标)。开标确认开始后，进入投标解密环节，代理机构设置解密时限，供应商插入 CA 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代理机构设置供应商签名时限，供应商在时限内进行 CA 签名。</p> <p>6. 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后开始唱标，唱标结束后投标人在线确认开标结果并核对无误后插入 CA 进行签字确认，开标记录系统会自动生成开标记录表并保存到系统中，开标结束。</p> <p>7. 中标公示：供应商可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兰州新区政府采购服务网上查看，若中标，供应商可进入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系统后，点击“交易执行 → 应标 → 项目投标 → 已参与项目 → “投标结果查询理”，下载中标通知书。</p> <p>8. 在线质疑如果对开标过程或结果有异议，可线下联系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解答；如果还不满意，可线下联系监管部门处理。</p> <p>9. 评标过程中如果项目需要询标、演示讲解，评标组织人员可以邀请投标人代表加入评标视频会议。</p>
2.21	公布媒体	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兰州新区政府采购服务网
2.22	付款方式	<p>(1) 自合同签订后，设备须按合同约定时间一次性交付至建设地点。待设备安装完成后，且符合采购需求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p> <p>(2) 调试、培训结束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进行验收，验收</p>



		无任何质量问题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2.23	招标代理服务 费收取标 准和方式	<p>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15]299号）规定的标准，向中标人按中标金额的 1.5%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及评审相关费用。</p> <p>付款账户信息（中标供应商应在发布中标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招标代理服务费等相关费用转账至以下账户）。</p> <p>账户信息如下：</p> <p>户 名：甘肃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账 号：931905931110603</p> <p>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北滨河路支行</p>
2.24	技术支持	<p>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技术咨询电话：</p> <p>19958500895</p>



项目编号：BXGK-2305-SJGJ

第三章

# 供应商须知



### 3.1 招标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1) “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2) “采购人”和“需方”是指兰州新区党工委办公室。

(3)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甘肃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 “供应商”是指向本次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它组织或者自然人。

(6) “招标文件”是指由采购人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7) “投标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人提交的全部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8)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它有关文件、资料。

(9) “货物”是指供应商成交后根据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产品等。

(10)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11) “安装”是指供应商中标后按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在项目现场所进行的安装、调试、检验、验收及修补缺陷等内容。供方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全部安装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

(12) “服务”是指供方根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如售后、安装、集成、调试、培训、技术支持、维护和维修以及其它使货物正常运转所必需的服务，更换和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3) “知识产权”是指通过签署投标函，投标供应商应确认其为所供硬件和软件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经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





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 “自主创新产品”是指纳入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货物和服务。

(15)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并在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

(16)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7)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 3.2 招标

### 3.2.1 综合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已办理招标申请，并得到行业主管部门审核批准，现通过招标来择优选定货物服务的供应商。本招标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内容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招标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全部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投标无效，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2.2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项目需求
- (5) 评标原则及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 (7)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 3.2.3 招标文件的修改与补充

投标截止日期3天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采购人）可主动的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作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为使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补充或修改内容进行考虑和研究或由于其它原因，采购人可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上述每一供应商。

## 3.3 投标

### 3.3.1 投标综合要求及说明

(1) 供应商投标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有分包的按分包投标，且每包只能报一个方案进行投标，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对投标产品技术性能的描述因欠缺或漏报而影响对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评比，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3)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所列出的所有货物、服务等均视为包含在投标项目以及报价中；

(4) 供应商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货物对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必须满足，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国标、省标和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的满足在个案中标书内给予确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5) 采购人发现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有权宣布投标程序和结果无效，在涉标的公正性与违法问题的调查或检查中，中标供应商如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视其情节，采购人也有权宣布中标结果视同无

效。采购人同时报备同级财政部门确认，并对投、中标人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6) 采购人可视投标品目价格情况适当增加或减少采购数量，并保留拆包或取消采购某些品目的权力；

(7)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需方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3.2 投标文件的编制

供应商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必须编制目录、页码。

### 3.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3.3.4 投标报价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法，报价方式采用固定总价。

### 3.3.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在正式递交之日起 90 日内有效。

### 3.3.6 投标保证金

无

### 3.3.7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供应商应准备的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文档数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套纸质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副本及电子文档不符，以正本为准。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也可用上传至开标系统中的电子文件进行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投标文件被规定盖章的地方，应盖供应商公章。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电报、电话、传真、邮件、现场递交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投标文件中除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签字的内容必须签字、盖章外，其它每页也须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3.3.8 投标文件格式

- (1) 供应商不得以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 供应商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须按照资料内容编制目录。
- (3) 对于招标文件中没有要求的表格内容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3.3.9 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供应商进入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系统后，点击“交易执行 → 应标 → 项目投标 → 已参与项目 → 投标文件管理”选择相应的项目包，点击“上传标书”进行投标文件上传，找到制作标书时保存投标文件的路径，将相对应的加密投标文件(标书文件)进行上传，对于已经上传的投标文件在项目开标之前可以撤销。点击“撤销标书”，即可完成标书撤销操作。(文件解密后无法撤回)

### 3.3.10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规定时间。

采购人可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 3.3.1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以下内容本次不适用，具体以网上开标系统要求执行)

3.3.1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11.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3.3.1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 3.4 开标

采购人将于招标文件规定时间举行此次开标会议，按照网上开标办法执行。

开标会议在有关监督部门的监督下，由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负责接收供应商上传的投标文件，由开标系统宣读投标报价。



采购人有权就投标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投标无关的其它人透露。

### 3.5 评标

#### 3.5.1 评标流程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评标流程详见第五章评标原则及办法 5.3。

#### 3.5.2 注意事项

在评标期间，评标过程严格保密。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 3.6 定标

#### 3.6.1 定标原则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3.6.2 定标程序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和兰州新区政府采购服务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邀请招标采购人采用书面推荐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的，还应当将所有被推荐供应商名单和推荐理由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3.7 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交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8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8.1 合同授予原则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经评标委员会评议推荐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若因中标人违约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被授予合同，则合同将授予排序在该供应商之后的下一个供应商。

采购人保留在签订合同时调整方案需求和变动所购货物数量的权利。

#### 3.8.2 合同的签署、履约及验收

**签署：**中标人于中标通知书中发出之日起10日内，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需方与中标人是合同权利与义务的直接、全部责任承担人。采购人所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对需方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需方拒绝签订供货合同或擅自改变中标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定金罚则及损害赔偿的原则处罚并办理。若中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需方签订合同，或拒签、变相签订合同，采购人依监督职能可采取取消其中标资格等措施，并可按照财政部令（2017）第87号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三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办理。此时可由采购人按照排名顺序与下一供应商签订合同或重新组织招标。

**履约：**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验收：**采购人（采购人委托使用单位）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自行组织验收小组或邀请专家进行验收，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报告单》，并作为采购人



支付货款的依据。对验收不合格产品，采购人有权拒收，并按合同约定追究中标人违约责任。

### 3.9 其它

中标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未尽事宜另行商定。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3.10 澄清与质疑

#### 3.10.1 综合说明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规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工作秩序。

#### 3.10.2 澄清或质疑答复的时限

(1) 潜在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 供应商若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下列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① 关于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② 关于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③ 关于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结果信息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提出。

(3)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3.10.3 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供应商；
- (2) 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
-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它条件。

#### 3.10.4 质疑函的递交及地点

(1)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质疑函由委托的代理人签字的应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书。

质疑地点：甘肃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 质疑函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的形式。**

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供应商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XXX项目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应当向质疑供应商签收回执。**

#### **3.10.5 对供应商质疑的答复**

采购人应在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澄清或质疑的供应商和其它有关供应商，或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布。

递交质疑的供应商和其它有关供应商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作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同时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投标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 3.10.6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供应商的；
- (2) 被质疑人为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3)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4)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5)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 3.10.7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15 个工作日过后视为放弃投诉。



项目编号：BXGK-2305-SJGJ

第四章

# 项目需求



## 项目需求清单

序号	类目名称	规格及要求	数量	备注
1	智能档案密集架	列规格 (mm) W5000*D560*H2500	240 组	
2	档案库房地面平整	无溶剂环氧地坪	355 m <sup>2</sup>	
3	库房监控	红外半球网络摄像机	6 台	

### 1、智能档案密集架建设部分

一) 产品执行标准 (以下标准如和现行最新标准或新增标准有冲突的, 以现行或新增的标准为准)

- (1) GB/T3325-2017 《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 (2) QB/T1951.2-2013 《金属家具质量检验及质量评定》
- (3) GB/T13667.1—2015 《钢制书架第 1 部分: 单、复柱书架》
- (4) GB/T35607-2017 《绿色产品评价家具》
- (5) DA/T7-1992 《直列式档案密集架》
- (6) GBT 4336-2016 《碳素钢和中低合金钢 多元素含量的测定 火花放电原子发射光谱法 (常规法)》
- (7) QB/T3826-1999 《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中性盐雾试验 (NSS) 法》
- (8) QB/T3827-1999 《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乙酸盐雾试验 (ASS) 法》
- (9) QB/T3832-1999 《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
- (10) GB 19517-2004 《国家电器设备安全技术规范》

#### 二) 产品主要部件结构要求

1、轨道: 轨座采用  $\delta \geq 3.0\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 折弯成型; 路轨采用  $20\text{mm} \times 20\text{mm}$  实心方钢, 路轨两顶端设有限位装置, 防止底盘脱轨。轨道护坡: 采用  $\delta \geq 0.8\text{mm}$  优质冷



轧钢板，轨道的平行偏差 $\leq 1\text{mm}$ ，轨道之间任何位置的水平偏差 $\leq 0.5\text{mm}$ 。

2、★底梁：需采用 $\delta \geq 3.0\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底梁为加强型自带防鼠密封功能底梁，U型槽结构一次性成型，高度 $\geq 120\text{mm}$ ，上下双翻边加强，上翻边 $\geq 50\text{mm}$ 。中间用一次成型机压M型加强筋，M筋总宽 $\geq 40\text{mm}$ ，高 $\geq 18\text{mm}$ ，M筋正面向内 $\geq R10\text{mm}$ 弧形筋。横梁用材厚度 $\geq 3.0\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U型槽结构一次成型，高度 $\geq 120\text{mm}$ ，上下双翻边加强，上翻边 $\geq 40\text{mm}$ ，与底梁焊接成整体，承重能力强；底盘采用链条齿轮传动底架、整体式底盘，底盘与主柱连接采M10\*30mm螺栓整体焊接，钢性足，不变形，表面喷塑。

力学性能：屈服强度 $\geq 260\text{N/mm}^2$ 、抗拉强度 $\geq 360\text{N/mm}^2$ 、断后伸长率 $\geq 35\%$ ；经180度冷弯试验后不出现裂纹；硬度 $\geq 58.6\text{HRB}$ ；表面涂层理化性能耐腐蚀 $\geq 1280$ 小时符合要求；中性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7级，乙酸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7级；家具涂层无可迁移元素镉Cd、铬Cr、汞Hg；产品有害物质无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TVOC。

3、★立柱：需采用 $\delta \geq 1.5\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一体成型压制，立柱正面成型 $\geq 50\text{mm}$ ，压制两根梯形筋槽，上开口 $\geq 10\text{mm}$ ，下开口 $\geq 5\text{mm}$ ，梯形筋离两侧面间距 $\geq 10\text{mm}$ ，左右对称；正面中间位置压制花纹造型筋。立柱侧面 $\geq 38\text{mm}$ ，两侧面压制两条 $\geq 5\text{mm}$ 圆弧筋，上部筋离表面 $\geq 10\text{mm}$ ，下部离底部 $\geq 8\text{mm}$ ，侧面中间位置均匀冲梯形挂孔，挂孔尺寸宽度 $\geq 12.5\text{mm}$ ，高度 $\geq 12\text{mm}$ ，挂孔间距 $\geq 30\text{mm}$ 。立柱底部成型尺寸 $\geq 12\text{mm}$ ，压制 $\geq 8\text{mm}$ 圆弧过渡，与侧面底部凹筋相连，形成一个椭圆形封闭口。立柱整体结实承重能力强，钢性足，层数和间距自由调整，表面喷塑。

力学性能：屈服强度 $\geq 260\text{N/mm}^2$ 、抗拉强度 $\geq 360\text{N/mm}^2$ 、断后伸长率 $\geq 35\%$ ；经180度冷弯试验后不出现裂纹；硬度 $\geq 58.6\text{HRB}$ ；表面涂层理化性能耐腐蚀 $\geq 1280$ 小时符合要求；中性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7级，乙酸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7级；家具涂层无可迁移元素镉Cd、铬Cr、汞Hg；产品有害物质无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TVOC。

4、★搁板：需采用 $\delta \geq 1.2\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一体成型，搁板成型厚度一侧 $\geq 25\text{mm}$ ，侧面压制两条 $\geq 3\text{mm}$ 圆筋，间距离边 $\geq 5\text{mm}$ ；搁板另一侧成型高度 $\geq 30\text{mm}$ ，侧面压制一条标贴梯形槽，梯形槽上部 $\geq 20\text{mm}$ ，梯形槽下部 $\geq 15\text{mm}$ ，梯形槽深度 $\geq 2\text{mm}$ ；搁板正面压制两组共10条加强筋，每组5条加强筋，每条筋深 $\geq 3\text{mm}$ ，形成一个 $\geq 28\text{mm}$ 的加强区。一次性滚压成型，搁板采用自动成型工艺，增大其承载能力，压筋工艺确保搁板不变形，承重能力强，每层承重80Kg。满负载24小时后挠曲度 $\leq 2\text{mm}$ ，卸载后自动恢复。



力学性能：屈服强度 $\geq 260\text{N/mm}^2$ 、抗拉强度 $\geq 360\text{N/mm}^2$ 、断后伸长率 $\geq 35\%$ ；经 180 度冷弯试验后不出现裂纹；硬度 $\geq 58.6\text{HRB}$ ；表面涂层理化性能耐腐蚀 $\geq 1280$ 小时符合要求；中性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 7 级，乙酸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 7 级；家具涂层无可迁移元素镉 Cd、铬 Cr、汞 Hg；产品有害物质无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TVOC。

5、★挂板：需采用  $\delta \geq 1.2\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一体成型，整体成型高度 $\geq 130\text{mm}$ ，挂板采用双边六挂扣式梯形扣结构梯形扣上边 $\geq 10\text{mm}$ ，下边 $\geq 8\text{mm}$ ，高度 $\geq 8\text{mm}$ ，上下翻边配圆弧过渡，美观刚性强；正面上部配有 2 条圆弧压筋直径 $\geq 4\text{mm}$ ，圆弧压筋中间带有椭圆孔拉伸表面 2mm，具有加硬强度功能；正面向下压制一条 $\geq 5\text{mm}$  整体通筋，保证挂板的直线度和整体刚性，搁板与挂板连接应有限位功能，挂板正面配有安装档条孔位。挂板与立柱之间连接方式采用六挂梯形扣相嵌接，挂板与立柱对接处更牢固，实现密集架全封闭。

力学性能：屈服强度 $\geq 260\text{N/mm}^2$ 、抗拉强度 $\geq 360\text{N/mm}^2$ 、断后伸长率 $\geq 35\%$ ；经 180 度冷弯试验后不出现裂纹；硬度 $\geq 58.6\text{HRB}$ ；表面涂层理化性能耐腐蚀 $\geq 1280$ 小时符合要求；中性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 7 级，乙酸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 7 级；家具涂层无可迁移元素镉 Cd、铬 Cr、汞 Hg；产品有害物质无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TVOC。

6、★三节侧板：需采用  $\delta \geq 1.0\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侧板为横三节式，中间冲棱形凸包，表面光滑平整，造型美观，具有现代设计感。

力学性能：屈服强度 $\geq 260\text{N/mm}^2$ 、抗拉强度 $\geq 360\text{N/mm}^2$ 、断后伸长率 $\geq 35\%$ ；经 180 度冷弯试验后不出现裂纹；硬度 $\geq 58.6\text{HRB}$ ；表面涂层理化性能耐腐蚀 $\geq 1280$  小时符合要求；中性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 7 级，乙酸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 7 级；家具涂层无可迁移元素镉 Cd、铬 Cr、汞 Hg；产品有害物质无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TVOC。

7、★顶板：需采用  $\delta \geq 1.0\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具有防水功能，表面光滑平整，造型美观，具有现代设计感。

力学性能：屈服强度 $\geq 260\text{N/mm}^2$ 、抗拉强度 $\geq 360\text{N/mm}^2$ 、断后伸长率 $\geq 35\%$ ；经 180 度冷弯试验后不出现裂纹；硬度 $\geq 58.6\text{HRB}$ ；表面涂层理化性能耐腐蚀 $\geq 1280$ 小时符合要求；中性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 7 级，乙酸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 7 级；家具



涂层无可迁移元素镉Cd、铬Cr、汞Hg；产品有害物质无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TVOC。

8、★门板：需采用  $\delta \geq 1.0\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门板四角冲印花，门板扣手为ABS优质塑胶注塑件，表面平整，款式新颖，表面采用无磷脱脂、陶化处理，具有防腐蚀性。

力学性能：屈服强度  $\geq 260\text{N/mm}^2$ 、抗拉强度  $\geq 360\text{N/mm}^2$ 、断后伸长率  $\geq 35\%$ ；经180度冷弯试验后不出现裂纹；硬度  $\geq 58.6\text{HRB}$ ；表面涂层理化性能耐腐蚀  $\geq 1280$ 小时符合要求；中性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7级，乙酸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7级；家具涂层无可迁移元素镉Cd、铬Cr、汞Hg；产品有害物质无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TVOC。

9、锁具：采用三级管理豪华锁，自动卡位装配；锁芯位与扣手一体成型，可顺时针、逆时针旋转  $45^\circ$ ，开关方便、定位准确；锌合金压铸锁芯，锁芯插片数6个、600个牙花编码，提高了安全性能；镀镍黄铜钥匙，具有三级管理功能，1把钥匙（即管理钥匙）可控制1个库房或一个团体柜架，也可1把钥匙（即管理钥匙）控制整个库房或多个团体柜架，供用户自行选择。锁头损坏或钥匙损坏丢失等情况下，可通过维修管理钥匙直接更换锁头，不需用电钻、钳子、螺丝刀等工具。

10、传动机构：花键轴承、花键实心传动轴、花键连接套管、花键滚轮、花键链轮

(1) 花键轴承：P205，E级；花键实心传动轴： $\geq \Phi 21\text{mm}$ ，45#钢；花键连接套管： $\geq \Phi 30\text{mm}$ ，无缝钢管；花键滚轮：HT200；花键链轮：ZG45，滚齿精制。

(2) 传动主轴采用  $\Phi 25\text{mm}$  十二花键实心传动轴，行走轮副轴采用  $\Phi 21\text{mm}$  八花键实心传动轴；主传动轴套管采用45#钢无缝钢管制成的内十二花键连接套管，外径  $\Phi 33 (\pm 0.1)\text{mm}$ ，最小内径  $\Phi 25.2 (\pm 0.1)\text{mm}$  中间内部直径  $\Phi 28.2 (\pm 0.1)\text{mm}$ ，副传动轴套管采用45#钢无缝钢管制成的内八花键连接套管，外径  $\Phi 30 (\pm 0.1)\text{mm}$ ，最小内径  $\Phi 21.2 (\pm 0.1)\text{mm}$ ，花键传动套组件采用咬齿受力传动，无需焊接。解决了传统圆轴传动套组件由于焊接不牢固，和焊接处长时间使用所产生的物理疲劳导致脱焊，致使档案密集架不能正常开合，架体变形，维修难度大，从而影响整个架体使用寿命的问题。载重运行；在全负载的情况下，各列密集架在手动操纵下，都运行自如，无阻滞现象。每标准节手动摇力不大于5.0N。摩托车链条、摇手体总成为双向超越离合器结构、铝合金摇手柄，停用后摇把可自行停于垂直位置，可避免通道障碍，摇动任意一列不会带动其它把手。



11、密封条：采用优质 20mm 磁性冰箱门吸条，每列接触面均有缓冲及密封装置，使架体具有良好的防震、防尘、防鼠、防光、防潮、防火功能。

12、档棒：采用  $\delta \geq 0.8\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

13、防尘板：采用  $\delta \geq 1.0\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防倾倒装置：采用  $\delta \geq 3.0\text{mm}$  优质热轧钢板。

14、性能要求

(1) 全静载荷：每层搁板上加均布静荷试验后，各结构部件和架体不应有明显变形，架体不应产生倾斜现象。

(2) 载重运行：在全静载荷的情况下进行运行试验，架体应运行自如，不得有阻滞现象；手柄摇力应不大于 11.8N。

(3) 搁板静载荷：搁板上均匀载荷 800N, 放置 24h, 最大挠度应不大于 4.0mm、卸载后 2h, 残余变形量应不大于 0.30mm。

15、其他：

(1) 密集架可沿导轨自如移动开合，便于查询、管理。

(2) 产品结构合理，多跨距多层距，且跨距、层距任意调整、任意组合、强度、牢固度稳定可靠；具有限位装置、防倾倒装置、防鼠装置、防尘装置等。

(3) 密集架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精工制造，工件经除油、去锈、脱脂、表调、陶化、水洗等十三道工序前处理，采用国际最新流行的优质环保型高静电自动喷粉，表面涂层高温固化而成，提高其防锈蚀性能。架体外观设计要求精美，线条流畅，与装修风格协调一致；库房设备布置整洁美观；架体操作轻便灵活，运行平稳，具有良好的防盗、防光、防高温、防火、防潮、防尘、防鼠、防虫功能。

(4) ★智能密集架符合 GB/T13667.4-2013、GB/T35607-2017 要求；

① 外观符合要求；

② 装配（可调性、互换性、传动装置的性能、防倾倒、限位、固定、外形尺寸偏差、间隙、垂直度、位差度）等均符合要求；

③ 载重性能（搁板静载荷、全静载荷、载重运行）符合要求；



- ④ 稳定性符合要求；
- ⑤ 表面涂层理化性能耐腐蚀 $\geq 1200\text{h}$  符合要求、附着力不低于 2 级、冲击高度 $\geq 500\text{mm}$  符合要求；
- ⑥ 家具涂层无可迁移元素镉 Cd、铅 Pb、汞 Hg、锑 Sb；产品有害物质无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TVOC；
- ⑦ 结构强度，X 轴向、Y 轴向符合要求。
- ⑧ 中性盐雾（NSS 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 7 级，乙酸盐雾试验 $\geq 1200$  小时不低于 7 级。





三) 智能型密集架控制系统功能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库区架体控制系统	<p>1、固定列及移动列上的控制系统必须采用最新、正版的操作系统。</p> <p>2、架体控制系统应可靠、稳定及高效率。系统事务上并不必需任何内置操作系统的支持，操作系统的引入虽可降低供应商的研发投入，但会给用户带来不必要的风险，带来不必要的复杂度及降低系统可靠稳定性等关键指标，如果控制系统中采用了内置操作系统的支持，应采用成熟可靠的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如 Ucos 等），不得采用 linux 等类似的非实时操作系统，非实时操作系统在架体控制上的使用可能会带来灾难性的后果。</p> <p>3、应采用工业级设计，尤其是关键的人机操作液晶屏器件要求采用工业级。驱动电机为 24V 低压直流无刷电机。</p> <p>4、因红外光会随着时间衰减，所有红外传感器需在空闲不用时自动切断电源以延长使用寿命，并在需要时自动启动。</p> <p>5、所有带电的接近开关不得长期开启，在架体静止不动情况下应自动切断电源，以延长使用寿命及提高可靠安全性。</p> <p>6、所有列的液晶屏的背光能在设定空闲时间后自动黑屏，黑屏后点击任意列任意位置后所在团体（单独运动的区域）同步启动。</p> <p>7、合上电源后，所有功能均可在 ≤3 秒正常操作。</p>



2	操作安全保障	<p>1、能准确检测通道内架内人员数量信息，在架内有人时，自动锁定并禁止外面的人手摇及电动操作，架内无人时，自动解锁。架内有人时，该团体所有列屏幕上均有信息指示。架内人员检测应计数准确可靠，用户缓慢进入及快步进入等方式均能可靠计数。</p> <p>2、架内纵向位置具备红外对射传感器，架体运动时，用户自然遮挡红外光束后可自动停止整个团体的运行。架体静止状态下，红外光束应处于关闭状态。</p> <p>3、架内人员计数器及架内红外对射器的保护应独立及互为补充，不得采用二合一或多合一等方式，避免一旦故障全部失效。</p> <p>4、由于任何外部传感器均不能提供 100%的可靠性，需具备绝对保障人身防挤压安全的保护机制：不需要用户频繁调整参数，而能自动适应架体负载（空载满载等任意负载）情况，在架体运动方向的任意位置施加一个 20KG 以下的轻松力度能可靠停止整个团体的运行。可查看运行电流曲线及各阶段自适应点（由于验收或样品制作情况下难于模拟真实情况，只在架体空载下进行几次不同打开通道距离情况下的演示及验收，能查看电流曲线及自适应点可证明系统具备自适应防挤压保护功能）。</p> <p>5、运行时，点击该团体任意列液晶屏任意位置均可及时停止运行。通过管理计算机上的软件也可远程停止。</p> <p>6、具备用户可调整的运行时间保护功能，以避免插销脱落或脱焊等异常情况下的长时间电机空转。</p> <p>7、任意列采用 2 个互为冗余备用的接近开关，任意一个故障可正常运行，液晶屏上用户可查看接近开关状态。</p> <p>8、架体具备位置记忆功能，能自动在最后列移出轨道的一个设定距离（用户可调整）时锁定及保护。</p> <p>9、用户在任意移动列上进行单列锁定/解锁操作。</p> <p>10、用户可在所有列液晶屏上进行密码验证的团体锁定/解锁操作。</p> <p>11、系统上电或空闲需自检。故障时，应自动禁止电动操作。故障列信息能显示在液晶屏上。</p>
---	--------	--



<p>3</p>	<p>人机交互 器件要求</p>	<p>1、固定列采用<math>\geq 12</math>吋，分辨率不低于 1024*768 的彩色触摸液晶屏。 2、移动列采用<math>\geq 8</math>吋，分辨率不低于 800*600 的彩色触摸液晶屏。 3、每个团体均具备一个根据效果（通常在团体中间，以不至于首尾音量差异过大）可放置在任意列上的高品质独立语音提示模块。</p>
<p>4</p>	<p>架体操作 要求</p>	<p>1、任意列上均可通过液晶屏上的按钮图标对架体进行左右移动、停止、通风的操作。 2、架体移动采用快速启动、高速运行、缓降合拢的曲线运行方式，在避免架体碰撞情况下极大提高操作效率。运行的最高速度、最低速度、启动速率、缓降速率均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调整。即可单列设置，也可团体同步。 3、移动列上支持全屏手指滑动对架体的简便操作方式：手指左滑，该列左移；手指右滑，该列右移；手指下滑，整个团体关闭；手指上滑，整个团体通风。手指滑动与屏幕按钮互不干扰，即使从按钮上滑动，也只响应滑动而不是按钮效果。手指滑动情况下，屏幕上有直观的辅助方向图标的交互指示。 4、移动列上支持单列移动操作，在系统故障情况下，可确定该列移动设定的距离，在该距离范围内能到位停止（在到位开关失效情况下仍然可操作）。在系统正常情况下的单列运行时，任意列液晶屏上可点击停止运行。单列运行时，可设定曲线运行方式或固定速度方式。 5、带电情况下，无论手摇还是电动，架体打开的距离均在当前列液晶屏上能显示。</p>



<p>5</p>	<p>语音提示</p>	<p>1、每个团体上均具备独立的高品质语音模块。</p> <p>2、高品质语音提示模块可放置在任意列位置，以最大效果提供语音提示交互。具备男女声、短促提示音等<math>\geq 5</math>种提示模式可切换选择：</p> <p>①用户可对音量、语速、语调进行数字调整；</p> <p>②用户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对该团体语音提示模块随时修改定制提示音功能；</p> <p>③用户可任意设定架体称呼（如：密集柜等）及物品称呼（如：档案盒）；</p> <p>④用户可任意修改库房内电动操作（打开及关闭）的语音提示文字（如：第**列人事架体本地开架）及管理软件上远程操作（打开及关闭）的提示语音文字（如：第**列人事架体远程开架）。</p> <p>3、远程开架时，用户进入架体内，自动播报档案存放位置及档案编号的提示信息。</p>
<p>6</p>	<p>电子标牌</p>	<p>1、电子标牌应在主界面上显示。</p> <p>2、任意列液晶屏上能直接查看该列存放的档案类型的电子标牌，从而可完全取代传统的纸质标插方式。用户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对电子标牌的方向（中间或左右）、文字内容、显示的颜色（具备不低于 24 种直观的色卡选择，也可直接输入不低于 16 位的颜色值）进行编辑。用户可对单列进行设置，也可团体同步设置。</p> <p>3、液晶屏上的电子标牌区域可点击后全屏显示。点击操作与滑动操作可重叠互不干扰。</p> <p>4、电子标牌的文字内容录入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进行。</p> <p>5、固定列屏上支持拼音输入法及手写输入法方式录入，录入时自动联想最近输入的词及常用词。</p>



7	公告栏	<p>1、任意列液晶屏应在主界面上显示公告栏信息。</p> <p>2、用户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对公告栏的文字内容、显示的颜色（具备不低于 24 种直观的色卡选择，也可直接输入不低于 16 位的颜色值）进行编辑。用户可对单列进行设置，也可团体同步设置。</p> <p>3、公告栏上的电子标牌区域可点击后全屏显示。点击操作与滑动操作可重叠互不干扰。</p> <p>4、公告栏的文字内容录入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进行。</p> <p>5、移动列上的公告栏在架体打开及自动关闭功能启动情况下，自动切换去显示倒计时的自动关闭预计时间信息。</p> <p>6、移动列上的公告栏在单列锁定情况下，自动切换去显示单列锁定的信息。</p> <p>7、固定列屏上支持拼音输入法及手写输入法方式录入，录入时自动联想最近输入的词及常用词。</p>
8	自定义区域信息	<p>1、任意列液晶屏应在主界面上显示该团体的自定义区域信息（如：三楼财务档案区，2018 年卷宗档案区等）。</p> <p>2、用户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对自定义区域（团体）信息的文字内容、显示的颜色（具备不低于 24 种直观的色卡选择，也可直接输入不低于 16 位的颜色值）进行编辑。用户可对单列进行设置，也可团体同步设置。</p> <p>3、自定义区域（团体）信息区域可点击后全屏显示。点击操作与滑动操作可重叠互不干扰。</p> <p>4、自定义区域（团体）信息的文字内容录入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进行。</p> <p>5、固定列屏上支持拼音输入法及手写输入法方式录入，录入时自动联想最近输入的词及常用词。</p>



9	屏幕列号显示样式调整	<p>1、任意列液晶屏上显示的当前列号可以调整显示位置（能全屏位置调整，具备确定坐标及当前位置偏移等多种方式的调整）、字体大小及颜色。</p> <p>2、任意列液晶屏上均可以调整当前列及团体同步设置。</p>
10	架体存放信息查看	<p>1、任意列上的液晶屏显示该列存放的档案数量及借出数量信息，并能分开显示左右侧存放的数量信息。</p> <p>2、在任意列上的液晶屏上可图形化查看左右侧每个格位的存放、在库、借出数量信息。</p> <p>3、点击具体格位可分别查看该格位上的存放、在库、借出的具体到最小管理单位的编号、名称等更详细的档案信息。</p>
11	档案查找及远程开架	<p>1、任意列液晶屏上可用关键词或编号方式查找档案。</p> <p>2、查找到的档案可直接开架。</p> <p>3、远程开架的位置能用动态图标等直观方式定位，用户进入到架体后能语音播报位置及编号等信息。</p>
12	批量任务执行	<p>1、支持批量任务的实现，用户可一次性发送多个任务（支持不少于 200 个任务）到库区，在任意列液晶屏上可查看任务，加载并查看任务，从而能执行批量任务的依次开架操作。任意列液晶屏上可显示任务数量及任务信息（待执行，已执行，档案编号等），用户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对任意设定任务选定执行开架操作及能在开架所在列显示存放档案的位置等信息。</p>
13	架内照明	<p>1、采用 24V 低压高亮 LED 灯辅助架内照明，照明灯 <math>\geq 8W</math>。</p> <p>2、通道开启时自动开启照明，通道合拢时自动熄灭。</p> <p>3、人员进入到架内自动开启，人员离开时延时熄灭，延时时间用户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设置。</p> <p>4、用户可在任意列上控制架内照明的开关。</p>



14	管理设置	<p>1、用户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进行架体曲线运行的最高速度、最低速度、启动速率、缓降速率进行设置。</p> <p>2、用户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对防挤压参数进行设置。</p> <p>3、用户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对电子标牌信息、公告栏信息、自定义区域（团体）信息进行设置。</p> <p>4、用户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对语音提示模块进行设置。</p> <p>5、用户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进行密码修改操作。</p> <p>6、用户可在任意列液晶屏上设置架内照明延时熄灭时间。</p> <p>7、用户可调整空闲自动黑屏时间、空闲无人自动关闭时间、列号显示亮度、当前时钟。</p>
15	自动关闭	<p>1、架体平时保持关闭状态不仅美观，而且安全。用户可设定空闲无人自动关闭时间以激活该功能。</p> <p>2、功能激活及架体打开情况下，预计的自动关闭时间全团体同步以精确到分钟的倒计时方式显示在该团体所有列液晶屏上。</p> <p>3、架内有人、锁定或架体操作等情况下，时间自动清零重新计数。</p>
16	温湿度显示	<p>1、可设置温湿度共享的位置。</p> <p>2、如果本身具备温湿度显示模块，可设置温湿度更新速率。</p>
17	维护帮助	<p>1、系统故障情况下，用户可切换到单列移动操作（可设定运行距离及运行方式：曲线或固定速度）。</p> <p>2、保存最近<math>\geq 64</math>条管理员设置记录。</p> <p>3、保存不低于15天的用户操作记录，用户对架体的移动操作、手摇操作均记录在案。记录需包含操作时间及操作的列号。</p> <p>4、移动列上可查看该列所有传感器状态。</p> <p>5、可在固定列上通过发送若干数量的探测包及应答来判断固定列与活动列间的通讯质量及故障点（无响应点）位置。也可以通过设定监听时间内的信息，来判断固定列到移动列间或固定列到管理计算机间的线路是否受到干扰。</p>



<p>18</p>	<p>管理软件与接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软件具备智能计划任务数据库备份功能。</li> <li>2. 支持批量开架任务。</li> <li>3. 支持组合式权限管理模式。</li> <li>4. 档案条目自适应功能。</li> <li>5. 档案盒内子档案管理功能。</li> <li>6. 任意条件组合式查询，查询条件记忆功能。</li> <li>7. 免安装 Excel 实现档案数据的标准导入导出接口。</li> <li>8. 具备电脑远程操作密集架存放档案功能。</li> <li>9. 软件可管理上百区的智能密集架，架体监控画面可自由缩放，实时显示架体移动状态，需要操控架体时，系统自动弹出架体控制面板的模拟画面，实现与在架体上操作相同的控制体验。</li> <li>10. 模拟真实的架体结构，绘制档案存放分布图。直观显示每个单元格当前容积率，以及档案的在库外借状况。</li> <li>11. 可自定义档案库条目：在系统设置中提供表格模式的档案模板设计器，支持两级模板管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多个不同格式的档案库，用户只需简单定义好各档案库中条目的相关属性，系统会自动生成功能代码的操作界面。条目可设定数据类型，同时可设定数据格式。通过设置数据格式，可将条目关联到数据字典，或使条目数据进行格式化显示。</li> <li>12. 可自定义多条件组合式查询、排序：可根据设定组合出无限多种查询和排序条件，并可保存。</li> <li>13. 可自定义条目在表格中的外观，包括：条目是否可见、条目所处位置、条目宽度等。</li> <li>14. 自定义条目统计功能，在档案查询和档案利用报表中，数字型条目可自动统计。</li> <li>15. 数据字典免维护功能：不需要一次性输入数据字典中的所有成员，可以在录入数据或修改数据时，及时添加新的字典成员，提高档案录入效率。</li> <li>16. 进行档案归还时，在快速查找输入框中，输入或扫描档案编号，系统会自动跳转到档案归还页面，同时在归还清单中显示此档案。</li> <li>17. 可随时修改区、列、节、层的显示名称，修改后数据库中已有档案的位置会自动同步成新的位置，方便老档案馆重新规划。</li> <li>18. 只需输入档案名称的拼音首字母，就可以实现跨库检索功能。</li> <li>19. 提供仿 Excel 的档案录入界面，批量录入档案更轻松。</li> </ol>
-----------	----------------	--





## 四) 产品主要部件配置要求

部件名称	要求	数量	备注
★密集架专用电动机	24V, $\geq 120W$	1/移动列	标志与说明、机座与外壳、电气连接、内部布线、电气绝缘支持、非金属部件、温升试验符合国标
固定列控制板	嵌入式设计, 上电启动时间 $\leq 3$ 秒	1/固定列	无
移动列控制板	嵌入式设计, 上电启动时间 $\leq 3$ 秒, 内置电机驱动	1/移动列	无
独立语音提示板	嵌入式设计	1/团体	无
开关电源	24V	1/列	无
接近开关	磁感应	2/列	无
架内照明	24V, 高亮 LED $\geq 8W$	2/列	无
固定列彩色触摸显示屏	$\geq 12$ 吋, 工业级	1/固定列	无
活动列彩色触摸显示屏	$\geq 8$ 吋, 工业级	1/移动列	无
架内红外人员计数器	空闲自动切断红外光	1/列	无
红外对射器	10 米有效距离	1 对/列	无
密集架控制系统专用配电箱	定制	1 套	耐腐蚀性, 外壳热稳定性验证、绝缘材料耐受内部电效应引起的非正常发热和着火的验证、成套设备的防护等级、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温升验证、外接导体端子、电击防护和保护电路完整性符合国标



## 2、环氧树脂地坪施工部分

### 一)、工艺概况

无溶剂环氧地坪：具有耐强酸碱、耐磨、耐压、耐冲击、防霉、防水、防尘、止滑以及防静电、电磁波等特性，与基层的粘接强度高，整体无缝，易清洗，不集聚灰尘、细菌，施工毒性小，能长时间经受重力碾压、容易维修保养；表面平整光滑，色彩丰富，能美化工作环境、地面无毒，符合环保及卫生要求。

### 二)、材料要求

#### 1、环氧底漆：

##### 技术指标：

密度（23℃）：1.50g/cm <sup>3</sup>	弯曲强度：40N/mm <sup>2</sup>
粘度（DIN53214）：1500mpa	拉断伸长率（23℃）：4%
肖氏D硬度：80	施工时限：10℃ 100分钟
固化温度：>5℃	23℃ 500分钟
抗压强度：55N/mm <sup>2</sup>	30℃ 25分钟
干燥时间（以23℃为准）：	可重涂时间：8~12小时
可轻便通行：24小时	完全固化：7天

#### 2、环氧面涂：

##### 技术指标：

密度（23℃）：1.40g/cm <sup>3</sup>	弯曲强度：35N/mm <sup>2</sup>
粘度(53214)1250maps	拉断伸长率（23℃）：8%
肖氏D硬度：80	固化温度：>5℃
施工时限：10℃ 60分钟	抗压强度：45N/mm <sup>2</sup>
23℃ 40分钟	抗拉强度：15N/mm <sup>2</sup>
干燥时间（以23℃为准）：	可重涂时间：12—24小时
可轻便通行：24小时	完全固化：7天

### 三)、施工要求

1、施工人员工作规范：施工操作人员须按照材料的技术规范施工，服从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和调度，保持良好的施工秩序和施工环境。

1.1 遵守相关规章制度，服从有关人员合理安排。



- 1.2 进入施工现场,必须穿工作服,戴安全帽。
- 1.3 施工现场严禁烟火。
- 1.4 工作认真,不马虎,严格按产品的技术规范操作。
- 1.5 服从施工现场管理人员的统一安排、调度。
- 1.6 每天做好施工记录,发现问题应及时向有关人员汇报。
- 1.7 不乱扔脏物、废旧物,始终保持施工现场干净、整洁、有序。
- 1.8 不讲脏话、粗话,讲文明、待人礼貌。

#### 四)、注意事项

- (1) 地面基层必须清理干净,凹坑处用环氧腻子修补。
- (2) 环氧中间漆施工中处发现粘度很小时,环氧砂浆砂料易沉底或局部集中,为使砂料能均匀抹开,掺适量滑石粉。
- (3) 出现粘度较大时,不能自流,掺最大用量不超过 5 %的稀释剂。
- (4) 出现有泡沫,则影响地面的质量,需要掺适量的消泡剂。
- (5) 环氧面层施工时,与墙体相接处,容易出现厚薄不均,自流环氧树脂用镬刀刮时,用力一致。
- (6) 施工过程中,注意防毒,佩戴防毒面具,固化后无毒。

#### 五)、质量规范和标准

质量要求规范和标准

检验项目	检验要求	检验方法
颜色	均匀、无色差	目测
平整度	小于 2MM	平尺、整尺
脱层、裂缝、固化不完全	不允许	目测
硬度	2H	铅笔硬度
耐磨损性	<92mg	Taber 式 CS-33(500g/100 转)
耐水性	无异常	浸渍 1 个月
耐冲击性	50cm	杜邦式 (1/2 " × 1000g)
弯曲强度	680 kg/cm <sup>2</sup>	JISK 6911
压缩强度	820 kg/cm <sup>2</sup>	JISK 6911
拉伸强度	405 kg/cm <sup>2</sup>	JISK 6911
滑度系数	60	干燥后(光滑)
	18	干燥后(防滑)
	90	洒水后马上(光滑)
	55	洒水后马上(防滑)
光泽	88	60° 镜面发射率



### 3、库房监控部分

视频监视系统是档案库房安全防范系统中技防的核心，对重点区域实行严密局域监控，视频监视系统不仅满足对于图像的显示及存储，还应满足音频的录音及回放。满足消防控制室以及监控室等的视频监视信号查看需求，存储充分考虑备份和冗余。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红外阵列半球网络摄像机 1. 镜头：4mm 图像传感器：CMOS，≤300万物理像素 2. 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最大图像尺寸：≥1920×1080 3.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 (F1.8, AGC ON)；黑白：≤0.005 Lux @ (F1.8, AGC ON)；0 Lux with IR 4. 通讯接口：1个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5. 红外照射距离≥30米 6. ≥6KV 防雷 7. 3D降噪宽动态（宽动态范围：120dB） 必须符合 GB28181-2016 标准	台	6
2	NVR 硬盘录像机 网络视频输入：≥8路 网络视频接入协议 H.264/H.265/ONVIF 录像分辨率： 12MP/8MP/6MP/1080p/UXGA/720p/VGA 网络视频接入带宽≥300Mbps ≥8盘位 2个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HDMI 输出 2路 录像管理：手动录像/抓图、定时录像/抓图、事件录像/抓图、移动侦测录像/抓图、报警录像/抓图、动测或报警录像/抓图、动测且报警录像/抓图；即时回放、常规回放、事件回放、标签回放、智能回放、分时段回放、图片回放、外部文件回放；常规备份、事件备份、图片备份。 支持缩略图，录像回放中，当鼠标在进度条上移动时，可自动显示该时间点附近的视频画面图片。 必须符合 GB28181-2016 标准	台	1



3	≥5400 转\64M cache\ SATA3\8TB 存储监控专用硬盘	个	2
4	POE 交换机 支持 IEEE 802.3af/at/bt 协议 防雷型 2 个千兆 RJ45 端口+8 个 100M RJ45 POE 端口 最大 PoE 输出功率为 60W 检测前端 PoE 摄像机 背板带宽:≥5.6 Gbps; MAC 地址表: ≥2K; 电源输入接口: 110-240V AC, 50/60Hz	个	1
5	野外防雨型 A 开关电源适配器 (宽电压范围输入 AC100V265V 47-63Hz)	个	6
6	无线门禁一体机、支持 TCP/IP 和 WIFI 通讯、免布网线、户外防水 IP65, 支持: 单独人脸、单独刷卡、人脸+密码、人脸+刷卡。	个	1
7	网络电源网线: 六类, 非屏蔽无氧铜芯双绞线, 支持千兆以太网信号传输, PVC 护套	米	600
8	线槽及辅助材料	批	1



项目编号：BXGK-2305-SJGJ

第五章

# 评标原则及办法



## 5.1 评标工作中的原则及组织

### 5.1.1 原则

采购人组织评标，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共同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宗旨，认真细致地做好评标工作。

1)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不少于5人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

### 5.1.2 组织

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从专家库中抽取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负责投标文件的商务审核和技术评价。

2) 招标人：由甘肃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招标文件的制作，对外联系，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整理并向评标组分发招标资料、招标文件；做好招标开标和评标会议记录；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负责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拟中标结果进行审核。

3) 监督部门：由纪检或监察人员进行监督，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整个评标过程进行监督，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法行为的产生。

## 5.2 评标内容及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书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有序。

采购人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审查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评估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评标委员会可以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修正错误的标准如下：



-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6) 评标委员会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7)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5.3 评标的方法和程序

### 5.3.1 评标程序

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审查合格者进入符合性审查，审查不合格者将被宣布其为无效投标。

2、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对于未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商将不再进行商务和技术部分评价；

3、经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每包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评标委员会将对其商务和技术部分做进一步的综合比较和评价，以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它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





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5.3.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拟中标供应商。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评审因素如下：

评分项目	评标内容及标准	满分
<b>价格部分</b>		<b>30 分</b>
	<p>在价格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理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p>注：价格评分取值至小数点后第 2 位，2 位以后四舍五入。</p> <p>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对价格进行折扣优惠。</p>	30 分
<b>商务部分</b>		<b>6 分</b>
业绩	<p>供应商提供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例得 2 分，以此类推，满分 6 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加盖公司公章）</p>	6 分
<b>技术部分</b>		<b>64 分</b>
参数响应	<p>供应商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者得 30 分。所投产品核心技术参数（带★号项）要求中，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3 分；其它技术参数（不带★号项）要求，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p> <p>带“★”号项技术参数须提供合格的，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完整检测报告加盖公司公章。</p>	30 分
项目实施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总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进度计划、</p>	20 分



评分项目	评标内容及标准	满分
方案	生产计划、运输、安装调试、应急处理等) 综合评判: 方案内容合理, 考虑全面, 能充分满足项目需求, 针对性强者得 20 分; 方案内容基本合理, 考虑不充分, 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 有一定针对性者得 12 分; 方案内容不合理, 内容简略、针对性弱者得 4 分; 其它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理体系、质量检验机制、质量保障措施等) 综合评判: 措施内容科学全面, 能保证供货质量者得 7 分; 措施内容合理性不强, 能基本保证供货质量者得 4 分; 措施内容不完整, 有瑕疵者得 1 分; 其它不得分。	7 分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管理、售后服务人员能力、应急维修方案、退换货承诺、售后服务承诺) 综合评判: 方案能完全结合项目特点, 内容合理全面、可行性强者得 7 分; 方案基本切合项目特点, 内容部分合理、可行性欠佳者得 4 分; 方案有漏洞, 内容不合理者得 1 分; 其它不得分。	7 分

### 5.3.3 变更采购方式后采用的评标方法

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核批准由公开招标变更为竞争性投标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后, 原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将选择“最低评标价法”作为评标方法。

### 5.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 并履行下列职责:

-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 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 2) 宣布评标纪律;
- 3) 公布供应商名单, 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 8) 核对评标结果，有本章节 5.6 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它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它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属范围。说明应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5.5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 5.5.1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5.5.2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八条之规定，采购人依法享有经授权的中标供应商确定权，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确定中标供应商。

拟中标供应商确定后，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



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提出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主要包括：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供应商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6) 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 5.6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供应商对本条1) 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5.7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2) 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它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 5.8 供应商的严重违法行为

- 1) 提供回扣或其它商业贿赂, 进行非法促销活动;
- 2) 以低于成本的价格投标报价, 扰乱市场秩序;
- 3) 相互串通投标, 排斥其它供应商的公平竞争, 损害采购人或者其它供应商的合法利益;
- 4) 以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评标专家行贿的手段牟取中标;
- 5) 提供虚假证明文件, 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 骗取中标;
- 6) 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不签订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义务、不按时缴纳中标服务费;
- 7) 对招标采购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恶意报价行为或者其它行为;
- 8) 其它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5.8.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在本招标活动中有严重违法行为, 有权宣布其中标无效。

5.8.2 采购人在中标后和履行合同的任何时候确认供应商在投标和履约过程中有严重违法行为, 有权宣布其中标无效并提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查处, 并对情节严重者在两年内拒绝接受其投标。

## 5.9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核批准的除外);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5.10 无效投标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 应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超出投标商经营范围投标的;



- 2) 投标文件无供应商公章和法人或者法人委托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3) 投标响应函、法人委托书、投标报价表及投标货物偏离表未按规定格式填报的；
- 4) 供应商未能提供法人委托书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的，或提供的证件不全或无效；
- 5) 投标文件未按照投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或法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6) 投标文件中每包以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方案进行投标的（投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7) 投标文件未能对投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 8) 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投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它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1) 投标有效期不足90天的；
- 12) 在投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 13)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 14)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 15)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6)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投标；
- 1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情形。



项目编号：BXGK-2305-SJGJ

第六章

# 合同条款及格式



##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货物和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序号	内 容
1	采购人名称：兰州新区党工委办公室
2	供应商（成交人）名称、地址：
3	项目现场：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付款方式 (1) 自合同签订后，设备须按合同约定时间一次性交付至建设地点。待设备安装完成后，且符合采购需求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 (2) 调试、培训结束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进行验收，验收无任何质量问题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5	质量保证期：壹年
6	验收标准：达到采购人验收要求
7	履约保证金金额：无
8	履约保证金形式：无
9	履约保证金期限：无





## 二、合同条款

### 1、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5) “买方”系指买货物的单位。

(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制造商或供应商。

(7) “项目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的地点。

(8) “天”指日历天数。

### 2、原产地

原产地系指货物的开采、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 3、技术规格和标准

3.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结果表，合同所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所供货物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评标结果表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评标结果表为准。

3.2 卖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进口货物有中国进出口商检局认证标志），并为正规制造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卖方负责。

### 4、专利权

4.1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 5、包装要求

5.1 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于长途



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但不论采取何种包装形式，供方均需确保无破损，无污染，且方便二次运输。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供方负责，包退包换。

5.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书。

## 6、包装标记

6.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样标明以下各项：

- (1) 项目名称：
- (2) 合同号：
- (3) 收货人：
- (4) 到站：
- (5) 货物的名称、包号、箱号：
- (6) 毛重/净重（公斤）：
- (7)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 (8) 发货单位：

凡重达两吨或两吨以上的包装，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箱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6.2 标识设备配置信息卡片。

## 7、装运条件

7.1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 30 个日历日以传真或邮件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卖方应以挂号信寄给买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三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7.2 货物到达指定点后，由卖方负责清点、检验合格的日期应视为是货物的交货期。

## 8、装运通知

8.1 卖方应在货物装货后发运前 24 小时内以传真或邮件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卖方应将其



重量或尺寸通知买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卖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买方。

## 9、保险

9.1 按合同提供的设备、工具等，从卖方至合同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由卖方负责投保并承担全额保险费。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110%办理“一切险”。

## 10、付款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0.2 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买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0.3 卖方应在每批货物装运完毕后48小时内将上述10.2条要求除第4项外的单据航寄给买方。

10.4 买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安排付款，并提供国家税务发票。

## 11、伴随服务

11.1 卖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 (1) 负责货物现场交接验收等，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 (2) 买方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卖方负责；
- (3)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 (4) 免费培训买方操作人员；
- (5) 卖方对所供产品保质期为自生产日期起1年。

11.2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11.3 卖方应提交与货物相符的中文（或双方同意的其它语言）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样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服务手册等。

11.4 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发运。

## 12、质量保证期

12.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和用一流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12.2 根据有关部门的检验结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产品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12.3 卖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卖方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买方可通知卖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12.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三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

### 13、验收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自行组织验收小组或邀请专家进行验收，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报告单》，并作为采购人支付货款的依据。对验收不合格产品，采购人有权拒收，并按合同约定追究中标人违约责任。

### 14、服务

14.1 在卖方的货物到达现场后，卖方应及时派人到现场与买方代表一起清点货物，办理有关手续。

### 15、索赔

15.1 如果卖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并且买方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和验收期限内提出索赔，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买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买方，卖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3) 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5.2 如果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日历日内卖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个日历日内或买方同意延长时间，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买方将从付款中扣回索赔金额。

### 16、延期交货

16.1 卖方应按照合同中买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6.2 除卖方因不可抗力外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按 18.1 条加收误期赔偿。

### 17、延期付款

买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的付款条件，按时付款。

### 18、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 19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



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合同总价款每天0.1%计收。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30%。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 19、不可抗力

19.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20、税费

卖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卖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 21、履约保证金（无）

21.1 卖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7天内向买方提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所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21.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1.3 履约保证金应采用人民币，并采用下述方式之一：电汇（汇票）或支票或现金。

21.4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 22、争端的解决

22.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均可向买方实施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2.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 23、违约终止合同

23.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并交付工程；
-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相关义务；



-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 (4) 中标人未按投标文件实施。

23.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 23.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设备类似的设备,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设备所超出的部分费用。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24、转让与分包

除买方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25、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发送,该通知发送到本合同所确认的通讯地址即视为送达。

## 26、合同生效及其它

26.1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6.2 本合同一式肆份,经甲、乙双方及招标代理公司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招标代理公司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三、合同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兰州新区党工委办公室（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全称）：\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1. 项目信息

（1）项目名称：兰州新区综合档案馆 3 楼库房升级改造项目

（2）项目编号：BXGK-2305-SJGJ

#### 2. 项目内容（附清单）：

#### 3. 合同金额

（1）合同总额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 4.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

交付日期：\_\_\_\_\_

交付地点：\_\_\_\_\_

#### 5. 付款条件

（1）自合同签订后，设备须按合同约定时间一次性交付至建设地点。待设备安装完成后，且符合采购需求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

（2）调试、培训结束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进行验收，验收无任何质量问题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 6. 质保期

质保期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12 个月）。

#### 7. 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逾期交付的货物或工程，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2%的数额向甲方另加付违约金；逾期15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8.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需变更，甲乙双方可通过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具有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如有争议，可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提请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9. 组成合同的文件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合同协议书；
- 2、招标文件；
- 3、投标文件；
- 4、中标通知书；
- 5、合同条款附件；
- 6、其它合同文件。

##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之日起生效。

## 11. 其它

(1)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起。

(2)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 本合同一式肆份，经甲、乙双方及招标代理公司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招标代理公司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兰州新区党工委办公室 地址： 兰州新区1号办公楼 电话： 邮编：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账号：	开户行：  账号：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甘肃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8-1号  电      话： 0931-2905870  项目负责人（签字）：  签订日期：	



项目编号：BXGK-2305-SJGJ	第七章
---------------------	-----

# 附 件



- 附件 1：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 附件 2：投标函
- 附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附件 4：法定代表人委托书
- 附件 5：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
- 附件 6：商务条款偏离表
- 附件 7：技术条款偏离表
- 附件 8：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
- 附件 9：售后服务承诺
- 附件 10：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附件 11：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中小企业不适用）
- 附件 12：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 附件 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适用）
- 附件 14：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 附件 15：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 附件 16：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 兰州新区综合档案馆 3 楼库房 升级改建项目

##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供应商地址：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

##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正式委托的下述签字人\_\_\_\_\_ (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 (供  
应商名称), 提交下述文件。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
3. 按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条款:

-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投标总价为\_\_\_\_\_元 (大写)。
- (2) 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有效期\_\_日历天。
- (4)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意见 (如有则附)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  
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而要求招标方解释和承担责任的  
权利。
- (5) 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遵循本投标文件, 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投标  
有效期期满之前具有约束力。

- (6)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7)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招标单位可能出示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8) 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至: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供应商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	--



附件 4:

### 法定代表人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时不提供)

本委托书声明：我单位的\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委托  
\_\_\_\_\_（被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  
\_\_\_\_\_项目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保修，以本单位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委托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	--------------



附件 5: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币种: 人民币

投标总报价 (元)	¥: _____ 元 大写: _____
交货期	_____天
备注	

供应商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生产厂家	备注
合计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注：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内容外，其它所有商务条款均应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技术条款偏离表

条款号	服务内容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招标文件 要求内容	供应商响 应性内容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年份	
注册资金		单位性质	
总部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当地分支机构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其它证书		荣誉证书	
经营范围			
近三年营业额		财务状况	
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 9:

## 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附件 10:

### 兰州新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坚决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我单位如有弄虚作假或其它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有关机关的审查和处罚。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不用提供)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2:

##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3: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4: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追究相关责任等决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5:

## 招标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15〕299号）规定的标准，向中标人按中标金额的 1.5%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及评审相关费用。本次招标项目\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若我单位中标，将按照以上标准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